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平安

專業 · 價值

中国平安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Ping An Insurance (Group) Company of China,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318(港幣櫃台)及82318(人民幣櫃台)

(債券證券代號：5131)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而作出。

茲載列中國平安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刊登的「中國平安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中期投資者保護工作報告」，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盛瑞生
公司秘書

中國深圳，2024年8月22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的執行董事為馬明哲、謝永林及蔡方方；非執行董事為謝吉人、楊小平、何建鋒及蔡濤；獨立非執行董事為伍成業、儲一昀、劉宏、吳港平、金李及王廣謙。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中期投资者保护工作报告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致力于成为国际领先的综合金融、医疗养老服务集团。平安积极响应“十四五”发展规划，坚守金融主业，坚持金融为民，积极服务实体经济，强化保险保障功能，助力“数字中国”和“健康中国”等国家战略实施，做好科技金融、绿色金融、普惠金融、养老金融、数字金融五篇大文章，深化“综合金融+医疗养老”服务体系，提供专业的“金融顾问、家庭医生、养老管家”服务。平安深入推进全面数字化转型，引领业务高质量发展，助力金融业务提质增效，加速推进生态圈建设，实现“科技赋能金融、生态赋能金融、科技促进发展”。平安秉持以人民为中心、以客户需求为导向，持续深化“一个客户、多个账户、多个产品、一站式服务”的综合金融模式，践行让客户“省心、省时、又省钱”的价值主张，为2.36亿个人客户提供多样化的产品及便捷的服务。

公司自2004年和2007年分别在香港联交所首次公开发行H股和在上海证券交易所首次公开发行A股并上市以来，积极践行“以投资者为本”的上市公司发展理念，持续强化自身投资价值创造能力，牢固树立回报股东意识，通过高质量

发展为更好回报投资者提供保障。在过去的2024年上半年，公司在投资者保护方面的工作如下：

一、注重股东回报，每年实施两次现金分红

本公司高度重视使投资者获得持续、稳定、合理的投资回报。自A股上市以来，除个别年份外，本公司每年均实施年度和中期两次现金分红。

公司将向股东派发2024年中期股息每股现金人民币0.93元(含税)，并向H股股东提供以人民币或港币收取股息的选择。上述利润分配方案的决策程序和机制完备、分红标准和比例明确且清晰，符合《公司章程》及相关审议程序的规定，充分保护了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二、充分信息披露

公司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地披露各项重大信息，确保所有股东有平等的机会获得信息，不存在任何违反信息披露规定的情形。

2024年上半年，公司未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重大遗漏信息补充以及业绩预告修正等情况。公司不断加强专业领域的信息披露水平，引领行业披露更加精细、更能体现公司价值的财务及精算数据，持续披露营运利润、主要业务的利源分析、业务经营数据等信息。此外，公司进一步巩固深化

可持续发展战略，将ESG（环境、社会、管治）标准全面融入企业管理，并在年报和公司网站上进行披露。

此外，公司网站设有“投资者关系”专栏，作为公司与股东及投资者沟通的平台，可供公众人士浏览有关本公司业务发展及营运、财务资料、企业管治常规及其它数据。

三、全面加强和投资者沟通交流

公司本着合规、客观、一致、及时、互动和公平的原则，坚持积极、热情、高效地为国内外机构及个人投资者提供服务，增进投资者与公司间的相互了解，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实现公司公平的企业价值。

2024年上半年，公司积极地就“综合金融+医疗养老”及公司主营业务等方面重点加强了与资本市场的沟通。公司通过公开说明会、视频及电话会议、线下路演等方式，对公司的年度、季度业绩进行说明，加深了资本市场对公司的了解。除积极保持与机构投资者的良好沟通外，为了更好地服务中小投资者、保障投资者权益，公司通过多种渠道与中小投资者进行沟通，包括但不限于上证e互动平台、公司网站、邮箱及电话等。

2024年上半年，公司组织现场业绩发布会1次、电话业绩发布会1次，参加国内外投行及券商会议14场，接待国内外投资者/分析师调研161次。此外，公司致力于加强资本市场分析报告及股东信息收集，高度重视投资者关注的问题和提出

的建议，进一步提升公司经营管理和公司治理水平，同时努力完善内部流程及制度建设，争取有针对性地、高效地为投资者提供更为便捷的服务。

四、实施员工持股计划，强化股东、公司和员工利益的紧密绑定

为实现股东、公司和员工利益的一致，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公司建立了员工持股计划。具体包括：经本公司 2014 年 10 月 28 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2015 年 2 月 5 日召开的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自 2015 年起开始实施的核心人员持股计划；经本公司 2018 年 10 月 29 日召开的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2018 年 12 月 14 日召开的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自 2019 年起开始实施的长期服务计划。

自核心人员持股计划及长期服务计划实施以来，公司经营稳健，股东、公司和员工利益共享、风险共担，为进一步完善公司的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公司长期激励和约束机制，促进公司长期、持续、健康发展提供了有力的保障。

五、便捷投资者参与公司治理

为落实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全面采用网络投票方式的要求，本公司股东大会采用了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一步为投资者投票提供了便利。此外，

公司董事、监事积极列席了历次股东大会，同时每次股东大会均设置了股东问答环节，公司董事长、总经理等主要领导面对面回复投资者关心的问题，为投资者了解公司、参与公司治理提供了方便快捷的渠道。

为积极支持香港联交所推出的港币-人民币双柜台模式及人民币国际化，本公司作为首批在香港联交所增设人民币柜台的上市公司，为本公司股东及潜在投资者提供新的交易货币选择、提升投资灵活性以及可能有更多流动性的机会。

未来，本公司将继续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13〕110号）及中国证监会保护投资者相关要求，秉承“公开、公平、公正”的一贯宗旨，进一步加强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8月22日